

屏州渡輪航線交通事務委員會

2-12-2016

強烈，反對取消慢船，全面採用快船，並要求船公司盡快回應加價幅度

- ① 大多數人入息低中下階層
- ② 全島人民舉止外交通唯一工具是船隻
- ③ 不合理地取消慢船，強迫只用快船，居民失去選擇權力。
- ④ 加幅較慢船差不多 90% (43.7%)
- ⑤ 忽視島上居民的需要
 - a) 快船位置設有足夠空間作運輸貨物使用。
 - b) 離船台設計不利老人、行動不便、輪椅及運輸木頭車上落。
- ⑥ 慢船航行時間為 35 分鐘，快船為 25 分鐘，而收費差異已經不成正比，當取消慢船時其差異更大。
- ⑦ 在島上作出議見調查時，亦有偏側，島上有很隻是 65 歲以上的長者，快、慢船對他們收費均一致，又或甚少出市區的居民，對此等人士作問卷調查，不能作準，並

考慮每天均需出市區上班、上課的作大部份的調查對象作分析。

⑧政府對島上居民的民生福祉關注的補助
和資助。

⑨剝奪不公義的行為。讓島民有合理的選擇。